

泽州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泽森防办发〔2023〕25号

泽州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持续深化“百日攻坚”冬季行动深入开展 重大（点）火险问题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行动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森防指成员单位，各有林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深刻汲取吕梁市离石区永聚煤业办公楼“11·16”重大火灾等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引以为戒，按照市、县近期有关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和县安委会《关于持续深化“百日攻坚”冬季行动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泽安委发〔2023〕8号）要求，决定从即

日起至2024年2月底，以集中开展防火意识大教育活动、防火责任大落实活动、问题隐患大排查活动、安全问题大整治活动、重点时段大治理活动为抓手，持续推进森林草原防火“百日攻坚”冬季行动“五大攻坚战”，进一步深化重大（点）火险问题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坚决遏制森林草原火灾。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展防火意识大教育活动，打赢应急能力提升攻坚战

（一）组织宣传教育。一是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三年来对生产安全事故重要指示和有关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对照要求和职责谈体会、找差距。二是召开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大会，集中组织观看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片。三是组织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宣教工作，充分利用各类宣传媒介和手段，采取传统+现代的方式，铺天盖地进行森林草原防灭火知识和紧急避险等防灭火常识宣传，全面提升防火意识。

（二）组织专题培训。要组织从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人员开展不少于一次的防灭火知识和技能培训，重点对森林防火“六大体系”建设、紧急避险知识进行专题培训，并确保取得实际效果。

（三）组织应急演练。一是要制定或及时修订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每三年修订一次）。二是要开展至少一次森林草原火灾应急演练。三是要储备足额的应急物资，检修和维护保养好扑火装备、车辆、机具，确保装备能使、会使。

（四）加强基础建设。要全面设立防火检查站，增派管护人员进行扫码登记，严格对进入林区人员和车辆的检查，严格火种收缴。采取计划烧除和综合处理的方式，高效彻底做好可燃物“六清”工作，进一步消除火灾隐患。

二、开展防火责任大落实活动，深化防火责任落实攻坚战

（一）严格落实责任。要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政治要求，将林长制和防火责任制互相融合，层层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按照国家、省、市、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和全县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安排，严格落实林长制和防火责任制“两制责任”，县、乡、村（场）逐级签订森林防火责任状。将《森林防火网格化巡查责任制》《防火包片责任制》《防火检查站（卡）管理责任制》《县域间防火联防责任制》明确到人头、细分到山头。

（二）严肃追责问责。树立“严管就是厚爱”的鲜明导向，坚持“动员千遍不如问责一次”。一是责任落实不到位、隐患排查整治不力，以及工作滞后、推诿扯皮的进行曝光、通报、约谈。二是对预警平台值守不认真，存在应发现未发现的；火情信息报送不及时，延误救援时间的，要严肃追责问责。三是对违规野外用火管控不力，发生森林草原火灾的，不仅要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而且要追究属地政府、包保单位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开展问题隐患大排查活动，强化问题隐患动态“清零”攻坚战

各镇、各单位要全面开展重大（点）火险问题隐患大排查活动，并对照《泽州县林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县森林草原防火重点问题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泽林长办发〔2023〕21 号）中森林火灾隐患评价标准，逐项排查整改，并建立台账，确保问题隐患动态“清零”。工信、民政、交通、农业农村、文旅、能源等部门及石油化工、电力等企业要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意见》精神，开展本行业领域森林草原火灾隐患的排查整治，并建立台账，确保问题隐患动态“清零”。

四、开展安全问题大整治活动，夯实打击违规野外用火攻坚战

（一）聚焦工作作风不扎实问题开展整治。重点整治敷衍塞责、失管失察的问题，没有把问题隐患作为警示，对苗头性的风险隐患没有引起足够重视，更没有对照检查整改，导致发生森林草原火灾的。

（二）聚焦打击违规野外用火。严格按照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的相关要求，坚持边排查，边整改，边查处，及时堵塞漏洞，依法严厉查处打击野外违规用火行为。重点排查和查处在林缘烧田埂、烧杂草、烧秸秆、烧灰积肥、烧垃圾、烧垦开荒等行为；在林缘、林内烧纸钱、上香点烛、燃放炮竹、焚香祭祀等行为；在林区、旅游景区野外吸烟、篝火、烧烤、野炊、放孔明灯等行为；在林区及林缘地带施工作业未履行

报备许可手续或未采取隔离防护措施进行焊接、切割等行为,以及有关规定禁止的其他违规用火行为。

五、开展重点时段大治理活动,夯实森林草原火灾防范攻坚战。

紧紧围绕森林防火“六大体系”建设要求,认真审视检点防护责任、宣传教育、社会共防、工程防护、巡逻预警、应急救援等方面工作,对照《泽州县林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问题反馈及整改建议的通知》(泽林长办发〔2023〕14号)中规范化建议清单,全面梳理,针对性补齐工作短板,全面夯实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基础。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要坚决贯彻、逐条逐项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做好重大(点)火险问题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增强“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坚持“五不为过”、做到“五个必须”,勇于担当作为、层层抓好落实,推动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镇、各有关单位要持续深入开展重大(点)火险问题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比照制定重大(点)火险问题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三)转变工作作风。各镇、各有关单位要坚持眼睛向下、身子下沉、重心下移,深入一线开展督导检查,狠抓基层防灭火责任落实。

（四）强化信息报送。各镇、各有关单位于11月23日前将专项行动联络人报县森防办；每月9日、24日将问题、整改、责任“三清单”及工作进展报县森防办，2024年2月17日前报送专项行动工作总结。县森防办将适时通报各镇、各单位工作情况，汇总梳理后上报。

联系人：李凯

联系电话：18235682048

邮 箱：zezhoulinye@163.com

泽州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1月21日

办公室